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融发核电　公告编号:2024-032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融发核电	股票代码	0023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台海核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明	张炳旭	
办公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经济开发区恒源路6号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经济开发区恒源路6号	
电话	0535-3725577	0535-3725577	
电子信箱	maming@ytthm.com	zq@ytthm.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0,259,543.79	245,623,965.40	7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07,523.24	-11,055,894.47	11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190,326.80	-19,859,501.39	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1,895,839.08	-525,628,959.82	76.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9	-0.0053	116.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9	-0.0053	11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4%	-0.24%	0.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157,369,286.44	8,347,950,021.86	-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51,170,683.47	4,650,874,013.73	0.0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3,5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军民融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00%	561,853,163	561,853,163	质押	280,926,581
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1%	262,436,862	262,436,862	冻结	262,436,862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7%	111,742,334	0	不适用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璐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6%	92,737,400	0	不适用	0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	50,0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	33,052,584	0	不适用	0
德富海(烟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25,467,600	0	质押	25,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1.11%	23,000,000	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20,929,116	0	不适用	0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18,164,67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融发核电　公告编号:2024-030

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电话、现场送达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下午14:00时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王雪桂先生,独立董事方玉诚先生、魏利平女士、董和平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会议由董事长陈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66　证券简称:融发核电　公告编号:2024-031

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电话、现场送达方式发出。

2.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下午16:00时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仝颂女士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融发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1900　公司简称:南方传媒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方传媒	60190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雷鹤	龚慧明		
电话	020-37600020	020-37600020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11号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11号		
电子信箱	ir@nfcb.com.cn	ir@nfcb.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282,050,643.46	16,237,851,108.22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69,360,453.52	7,946,326,798.23	-2.2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024,563,594.43	4,058,054,415.44	-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160,395.09	411,075,265.90	-2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0,267,645.95	351,152,897.81	-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13,593.29	411,845,670.53	-114.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	5.85	减少1.9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7	-27.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7	-27.66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7,4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59	551,781,692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14,799,800	0	无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国有法人	1.55	13,906,472	0	无	
广东樵山文化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6	6,824,136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优势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6,768,100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6,708,741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6,188,300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6,161,890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4,624,200	0	无	
平安资管-工商银行-平安资产如意2号资产管理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	4,447,7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限售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限售股股东与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900　证券简称:南方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4-24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一新闻出版》的相关规定,现将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公司一般图书出版业务

单位:万元

项目	销售码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上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上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上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上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一般图书出版业务	123,866.78	116,495.75	-5.95%	22,216.92	18,394.42	-17.21%	20,290.77	16,684.47	-16.86	8.67%	9.3%	增加0.63个百分点

二、公司报纸和期刊业务

项目	发行量(万册)	已签订的广告订单额(万元)	已确认的广告收入、服务收入(万元)	广告违法违规处罚情况
报媒业务	59.43	4116.6	3209.13	无

注:上述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存在差异,仅供各位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03458　证券简称:勘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4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贵州陆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贵州陆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陆通公司"),系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陆通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378.89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一、担保情况概述

基于全资子公司陆通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近日与债权人签订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为陆通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为原担保合同到期后的续签,主要用于陆通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在该合同项下向债权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勘设股份关于2024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本次担保金额及担保余额均在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本次担保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贵州陆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陆仟万元整

注册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海路949号

法定代表人:黄猛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在全国范围内从事下列业务:从事一、二、三类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项目的监理;从事特殊独立大桥项目的监理;从事各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工程通讯、监控、收费等机电工程项目的监理;从事特殊独立隧道项目的监理;从事信息系统工程监理;从事房屋建筑、市政公用、铁路工程、通信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林业及生态、冶炼工程的建设监理,人防工程建设监理,工程项目招标代理及相关的重要设备、材料采购招标代理,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代建、实业投资、造价咨询、技术咨询服务;建筑项目的规划咨询、可行性研究项目评估、工程咨询、施工图审查;智慧交通和智慧城市信息化的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业务:公路、水运、市政公用、建筑、水利、铁路、轨道交通等各类工程原材料、构件、产品的检测、监控、试验、检验;环境与生态的监测、评估;仪器设备租赁;仪器仪表开发。)

公司持有陆通公司100%股权。

2、主要财务数据(币种:人民币,单位:元)

贵州陆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4年3月31日/2024年第一季度
资产总额	344,104,222.19	331,061,431.06
负债总额	62,664,961.83	50,694,452.77
净资产	281,439,260.36	280,366,978.29
营业收入	183,981,863.02	35,135,732.19
净利润	23,705,153.94	-1,072,282.07

注:2023年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

债务人:贵州陆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类型:银行综合授信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一年

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00万元

保证期间:

(一)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二)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展期无需经保证人同意,保证人仍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止。

保证范围:

(一)本保证的担保范围为:

1、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

2、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二)如果保证人根据本合同履行保证责任的,按保证人清偿的本金金额对其担保的本金的最高额进行相应扣减。

(三)主合同项下的贷款、垫款、利息、费用或债权人的任何其他债权的实际形成时间即使超出主合同签订期间,仍然属于本合同的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不受主合同签订期间届满日的限制。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陆通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次陆通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主要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董事会判断其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各项事宜,充分考虑了公司以及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是公司为了支持控股子公司的发展,在对其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的担保全部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担保余额为81,577.41万元(含本次担保),占本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4.32%。

截止目前,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股票简称:瓦轴B　股票代码:200706　编号:2024-27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通知公告于2024年8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网站。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变更和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8月28日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8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年8月28日上午 9:15 一 9:25,9:30 一 11:30,下午 13:00 一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8 月 28上午 9:15 至 2024 年 8 月 28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瓦轴集团1004会议室

3.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张兴海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323,309,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31%。其中内资股股东(代表人)1人,代表股份244,000,0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61%;有表决权的外资股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79,309,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70%。

(1)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323,3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3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2人, 代表股份9,100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

中小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为2人,代表股份9,1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聘请的律师出席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323,309,100 股(其中现场投票 323,300,000 股同意,网络投票 9,100 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其中内资股同意244,00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内资股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0股;弃权0股。外资股同意79,30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外资股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00%, 反对0股,弃权 0股。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9,10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323,306,400 股(其中现场投票 323,300,000股同意,网络投票 6,400 股同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700 股,(其中现场投票0股反对,网络投票2,700股反对),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 0股。

其中内资股同意244,00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内资股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0股;弃权0股。外资股同意7,930,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外资股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99.997%, 反对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外资股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003%;弃权 0股。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400股;反对2,700 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同意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辽宁华夏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包敬欣、刘翠梅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辽宁华夏律师事务所关于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股票简称:瓦轴B　股票代码:200706　编号:2024-28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会议通知情况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4年8月22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发出。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下午16:00在瓦轴集团办公大楼1004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主持人及召开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会议由董事张兴海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12票,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选举张兴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12票,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张兴海、赵庆涛、王继元、 陈家军、温波、谭剑光、李华伟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温波、张兴海、李日昱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李日昱、刘玉平、陈家军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王岩、张兴海、温波

每个委员会的第一人为该委员会负责人。

三、备查文件

1、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

附件:

1.张兴海董事长简历

张兴海先生,1968年10月出生,大学学历,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1991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现任瓦房店轴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上接B205版)

证券代码:603310　证券简称:巍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6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建设年产2.22万吨含氟新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品和企业研究院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华化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15,424.71万元的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08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634.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3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145.26万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988.45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1,156.8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8月9日对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ZF11029号)。

公司已经对上述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建设年产2.22万吨含氟新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品和企业研究院项目	方华化学	191,098.00	141,096.00	115,424.71
浙江巍华新材年产5000吨邻氯氯苄、4000吨三氟甲苯系列、13500吨二氯甲苯和8300吨二氯甲苯氯化氟化系列产品项目	巍华新材	34,641.48	25,732.10	25,732.10
合计		225,739.48	166,828.10	141,156.81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所需资金,资金缺口将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予以解决。

三、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情况

(一)提供借款事项基本情况

为满足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建设年产2.22万吨含氟新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品和企业研究院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方华化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15,424.71万元的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建设年产2.22万吨含氟新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品和企业研究院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和实际资金需求,在上述借款额度范围内分期向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借款期限为5年,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算。借款利息根据借款资金实际借用天数按年结算,各年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oan Prime Rate, LPR)计算,每年1月1日按最新的LPR调整一次。借款到期后,可续借,亦可提前偿还。公司拟提请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借款事项后续具体事宜。

(二)提供借款对象基本情况

1、"建设年产2.22万吨含氟新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品和企业研究院项目"的实施主体"方华化学"

(1)企业名称: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11-11

(3)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东路8号

(4)法定代表人:吴江伟

(5)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情况:巍华新材持股59.00%,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持股41.00%。

四、本次提供借款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系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布局,有助于有效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果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本次提供借款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提供借款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与实施募投项目的控股子公司方华化学、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监管。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亦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巍华新材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10　证券简称:巍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0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9日(星期一)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日(星期一) 至9月6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WHXC@weihua-newmateria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上半年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9日下午 15:00-16